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三门峡监管分局文件

三金字〔2025〕6号

签发人：任庆亮

办理结果：A

三门峡金融监管分局对市政协八届 三次会议 97 号提案的答复

王现民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政银企合作共同加强小微企业融资风险管控”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立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体系

一是健全小微企业走访对接机制。2024年10月以来，我分局联合市发改委积极推动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在全市落地见效，在市县两级建立了小微融协机制和工作专班，组织辖内街道、乡镇的工作人员和银行机构的信贷人员发挥“人员熟、地缘近”的优势，在走访对接时，严格按照“五项标准”收集涉企信息，严格把控“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质量，并为银行机构的信贷人员提供尽职免责保障，免除信贷人员因担心贷款形成不良产生的“惧贷、惜贷”问题，合理满足符合准入条件的民营小微企业

业的融资需求。**二是提高普惠信贷数据质量。**加强普惠条线报告和报表报送工作督导，将普惠信贷数据质量核查嵌套现场检查方案，联动各银行监管科开展现场核查，通过检查调查、数据治理等方式推动银行机构切实提高数据填报质量，对频繁迟报、错报、漏报的机构采取通报、约谈等措施。**三是推动小微企业尽职免责制度落地。**自 2022 年以来，我分局每年组织对辖内银行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开展监管评价，督促指导辖内银行机构健全小微金融服务机制、优化小微企业信贷结构，重点督促各银行机构细化小微企业尽职免责制度流程，明确责任认定标准、免责情形、不良容忍度等内容，通过正向激励引导银行机构和信贷人员加强合规意识，依法依规办理普惠信贷业务，降低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二、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

一是畅通涉企信息获取渠道。积极参与三门峡市普惠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引导各银行机构借助市普惠金融平台、“信用河南”平台、“信易贷”平台等渠道，充分运用内外部信息资源，及时更新授信审批模型算法，针对不同类型、不同行业的小微企业提供线上化、场景化、差异化的信贷服务，提高小微企业贷款的风险管理水平。**二是健全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担机制。**指导银行机构加强与三门峡市中小企业担保公司合作，为小微市场主体提供规范化、低成本的融资增信服务。积极参与和推广“科技贷”“专精特新信贷”“人才贷”等信贷产品，借助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贷款企业资质，通过财政出资设立的风险分担、风险补偿和政府贴息

等制度，有效降低小微企业信用风险。**三是稳妥开展小微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指导各银行机构在做好科技创新、专精特新、绿色低碳和产业链供应链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基础上，健全与金融创新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机制，通过专门团队、专属产品、专项审批、专列考核等措施，切实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三、营造小微企业合规发展良好氛围

一是举办各类银企对接活动。组织各银行机构召开小微企业融资政策宣讲会、银企对接会、现场签约会等活动，现场解读金融支持民营小微企业相关优惠政策，各银行机构“宣讲团”讲解税易贷、信易贷、“科技贷”等专属信贷产品，为企业提供融资咨询和指导服务。**二是编印产品手册。**梳理各银行机构贷款产品的简要介绍、适用对象、利率期限、申请流程等信息，便于基层信贷人员向各类市场主体讲解金融惠企政策、信贷产品和金融服务，帮助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群体了解贷款准入条件和信贷风险，选择适合自身需求的金融产品。**三是开展广泛宣传。**组织各金融机构和媒体加强宣传报道线上线下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推介和宣讲，在网点大厅布置宣传展板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咨询台，到企业开展走访对接和产品宣讲，帮助小微企业经营者提高金融素养，提升合规经营意识。

下一步，我分局将继续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河南金融监管局关于普惠金融各项部署，引领辖内金融机构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一是**常态化开展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联合市发改委等成员

单位，共同组织银行机构将全部民营小微企业、外贸企业、科技型企业纳入走访对接范围，积极开展“首贷破冰行动”，进一步提升金融惠企政策的覆盖面。**二是**推动完善普惠金融内部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支持银行机构提高普惠小微、涉农贷款等信贷指标在内部绩效考核的占比，引导各银行机构对符合条件的普惠金融贷款适用尽职免责相关规定，切实提高信贷人员贷款投放积极性。**三是**规范有序发展普惠信贷业务。督导各银行机构做实贷款“三查”，强化信贷资金用途监控和排查，关注重点产品线风险状况，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向普惠信贷倾斜核销资源。

感谢您对金融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联系部门及电话：金融消保科 0398-2189907 联系人：田野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
